

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梳理 2024 年度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意见、建议，请联系拉萨海关办公室总值班室（地址：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 72 号，邮政编码：850000，联系电话：0891-6283037，电子邮箱 lasacustoms_bgs@customs.gov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拉萨海关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和海关总署工作部署，以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、更大力度，推动新时代海关政务公开提质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4 年，拉萨海关本级通过各类信息公开渠道主动公开海关政府信息 1122 条，其中：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海关信息 922 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00 条。结合西藏特色产业发展，紧扣政策热点和企业群众关注的问题，加强政策宣贯，在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转载关联性强的政策解读信息 37 篇。发布“关长接待日”信息 12 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组织各隶属海关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举办依申请公开公众专题培训班，明确拉萨海关依申请公开受理部门、具体办理部门职责、流程和答复时限等事项，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。2024 年本级机关累计收到依申请公开 4 起 内容均涉及海关统计领域，能够及时妥善处理。全年涉及依申请公开的投诉举报 0 起、行政复议 0 起、行政诉讼 0 起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以拉萨海关门户网站、拉萨海关发布公众号为第一公开平台，整合关区所有办事机构信息，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。全年接听 12360 服务热线咨询电话 746 条，接通率 97.39%，满意率 100%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下发通知就总署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、公开流程等内容及时进行提醒，根据总署政务公开评估通报和每月自查结果，逐条进行整改落实，并将相关情况纳入关区量化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息	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		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4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中提出两方面不足：一是部分政府信息存在重形式轻内容的情况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企业群众的作用发挥不够。

上述问题已在 2024 年重点从三方面采取措施加以改进。一是从制度建设入手，明确责任。更新《拉萨海关网站管理实施细则》，制定严格的审核标准，不仅关注形式的规范性，更加注重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建立多级审核制度，对信息内容进行全面细致把关；二是从实际使用入手，提升效率。对部门栏目进行优化，在网站首页显著位置增加链接模块，方便企业群众快速访问，提升查询信息效率；三是从队伍建设入手，夯实基础。通过每年 2 次培训进一步提高各单位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安排专人负责回复企业和群众的咨询和留言，及时解答问题，定期开展网上民意调查等活动，了解企业、群众的需求和意见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，工作推进方式和手段仍需进一步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4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